113 學年度南臺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師資生國音及說故事比賽辦法

- 一、主旨:為提升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師資生國音準確度及加強說故事能力,特制訂本辦法。
- 二、說明:前述比賽分別進行預賽及決賽。
 - 1. 預賽:由各學程導師於 113 年 10 月 24 日以前,在導師時間中,就各該班級學生進行評選。 題材為兒童故事(學生自選或導師選定皆可,請各班導師自行決定),由導師選拔優勝之前五 名參加決賽。
 - 2. 決賽:
 - (1)時間: 說故事比賽於11月06日星期三下午15:00
 - (2)地點: N 403 教室
 - 3. 評審:由沈玫宜助理教授、王志蓮助理教授、歐慧敏副教授擔任。
 - 4. 評審標準:發音(50%)、語調和表情(20%)、流暢性(20%)、台風(10%)。
 - 5. 每位參賽學生發表時間為 3~4 分鐘。每超過或不足 30 秒扣總分一分。
 - 6. 各項比賽前三名及優勝者發給獎狀及獎金。
- 三、獎勵辦法: 第一名 (獎狀乙紙)獎金壹仟元

第二名 (獎狀乙紙)獎金伍佰元

第三名 (獎狀乙紙)獎金叁佰元

四、比賽程序:參加決賽者請於 113 年 10 月 31 日上午 10:50 至 11:10 到本中心抽籤決定號次順序;未到者由中心代為抽籤,不得異議。抽籤結果公佈於學程公佈欄,參賽者需依序上台,並報告自己的姓名及題目。自開口發言起即開始計時·計時員於講述時間三分鐘按鈴一次,四分鐘按鈴二次,之後每三十秒按鈴一次,滿三次強制結束。

五、注意事項:決賽報名表請於113年10月31日中午12:00前至google表單填寫報名 https://forms.gle/hmu4vQCTpknxerfL6。(需先登入南臺gmail帳號才能填寫報名)